

2019 年音乐、舞蹈初试时间及考场安排

主考项	考试地点	3 月 11 日		3 月 12 日		3 月 13 日	
		上午 9: 00—11: 00	下午 2: 00—4: 00	上午 9: 00—11: 00	下午 2: 00—4: 00	上午 9: 00—11: 00	下午 2: 00—4: 00
声乐	声乐第一考场 音乐学院（大学城校区） 艺体 2 栋 A319 课室	1-4 组	13-17 组	28-32 组	43-47 组	58-62 组	73-76 组
	声乐第二考场 音乐学院（大学城校区） 艺体 2 栋 A317 课室	5-8 组	18-22 组	33-37 组	48-52 组	63-67 组	77-80 组
	声乐第三考场 音乐学院（大学城校区） 艺体 2 栋 A315 课室	9-12 组	23-27 组	38-42 组	53-57 组	68-72 组	81-84 组
钢琴	钢琴考场 音乐学院（大学城校区） 艺体 2 栋室内乐厅	1-3 组	4-7 组	8-11 组	12-15 组	16-20 组	
中西器乐	中西器乐第一考场 音乐学院（大学城校区） 艺体 2 栋 A103 课室	1-2 组	5-7 组	11-13 组	17-18 组		
	中西器乐第二考场 音乐学院（大学城校区） 艺体 2 栋 A215 课室	3-4 组	8-10 组	14-16 组	19-21 组		
特需器乐	特需器乐考场 音乐学院（大学城校区） 艺体 2 栋 A417 课室	1-3 组	4-7 组				
理论作曲	理论作曲面试考场 音乐学院（大学城校区） 艺体 2 栋 A413 课室			1-3 组	4-6 组		
舞蹈	音乐学院（大学城校区） 艺体 2 栋 A220 课室	1-4 组	5-9 组	10-13 组	14-18 组	19-22 组	

说明：1. 初试按考生主考项目分组进行考试，不进行加试。

2. 初试考生须按分组名单的先后准时到音乐学院参加考试。考试时间：3 月 11 日—13 日，上午 9: 00—11:00；下午 2: 00—4:00；考生必须提前 30 分钟到考场门口报到，过期不候。

3. 所有考试均在华南师范大学音乐学院（大学城校区）艺体 2 栋进行。初试阶段不采用拉帘形式。